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苏建价〔2012〕705号

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《江苏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计价表》的通知

各省辖市住建局（委）、省有关厅、局：

为适应我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建设与发展，根据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08）以及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预算定额》（GCG103-2008），我厅组织编制了《江苏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计价表》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本计价表自2013年4月1日起执行，具体执行办法另行通知。相关事项由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负责解释和管理。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12年12月26日

抄送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省人民政府、各设计、施工、建设、造价咨询企业。